

胡懷琛著

簡易二字說

胡懷琛編

簡易字說

商務印書館發行

簡易字說序

我把這本書編完了，再寫幾句序文在前面：

關於這本書的目的及方法，在本書裏已經說明白了，這裏不用再說，單說幾句本書中沒有說的話：

一、我編這本書，在編輯的時候，大部分是得於王雲五先生的指教，編成後，又經高夢旦先生指正過，應首先致謝。

二、字彙一項，所收的字，決不完備，將來再要隨時加入。

三、當然要向讀者請教。如贊成，便請贊助推行；如反對，也希望能殷切切實實指教，我在這裏很熱心的歡迎。

四、讀者如贊成這種簡易字，儘可在我所舉的例以外，自己再去搜

羅，或自己創造。但要在相當的範圍以內，倘然太濫了，也要弄得他人不識。

五、讀者如能將各地的方言（要是簡易的單字）採錄寄給我，以供參考，那更是我所歡迎的。

民國十七年二月胡懷琛序。

簡易字說目錄

第一章 基礎叫簡易字………	一
第二章 誰能造字和改字………	一
第三章 荒謬的造字和改字………	二
第四章 研究和應用………	五
第五章 字本沒有一定的寫法………	一三
第六章 簡易字構成的經過………	一八
第七章 簡易字的提倡者………	三一
第八章 簡易字表………	三九
第九章 簡易字彙一 刪繁爲簡的字………	四四

第十章 簡易字彙二 化繁爲簡的字.....	五一
第十一章 簡易字彙三 加偏旁的字.....	七一
第十二章 簡易字彙四 改偏旁的字.....	八二
第十三章 簡易字彙五 借用外國字.....	八六
第十四章 簡易字彙六 譯音字.....	八八
第十五章 簡易字彙七 譯音兼譯義字.....	九〇
第十六章 簡易字彙八 併合字.....	九四
第十七章 簡易字彙九 刪改兼併合字.....	九八
第十八章 附錄字的分化.....	一〇二

簡易字說

第一章 甚麼叫簡易字

甚麼叫簡易字？就是把原有的漢字，拿來略為改變一下，使他容易寫，容易識。簡易的標準是如下：（1）已識通行漢字的人，一見即識，不必另外學習。未識通行漢字的人，學習起來，比較的要容易數倍。（2）只改變通行漢字的一部份，以便於推行，並不是根本推翻，全體改造。（3）不管是古字，是俗字，是方言，是自己創造，只要簡便，而能確實實在在行得通，就把他採取。完全注重實用，並不重理論。再舉例說明如下：

（1）譬如「姍」，是一個新造的字，在已識漢字而沒有學過此

項新字的人，一見即識。無論他贊成或反對，他總能識。所以容易推行。自從「她」字出現以後，不久便又產生了一個「牠」字。只要學過漢字的人，一見即識。無論贊成，或反對，他總能識。所以也容易推行。

最近，我還看見有人用「牠」字。這個字，那就更新了。這個字，造得好不好，暫且不管，但是，我們一見即識。這一點就是他能較推行的原因，也就是他的極大的勢力。

這都是實在的事情，可以給我們做憑證的。

現在我們的簡易字，就是拿這個做標準，務必要人人（指已識漢字的人）能識，處處可行。

(2) 原有的筆畫簡單，意義明白的字，不改。如一二三、天、地、人、等字，是不改的。

原有的字，筆畫繁的，改爲簡；意義晦的，改爲明。如「禮」字寫作「祀」；「擔」字，寫作「担」是改繁爲簡。「欵」字，寫作「咳」；「翦」字，寫作「剪」是改晦爲明。「礼」、「担」、「咳」、「剪」等字，或是復古（「礼」本古字。）或是從俗（「担」爲俗字。）都已通行了的。我們的簡易字，就是盡量採用這種原有的，而且已經通行了的字。再酌量採用原有而沒有通行的字。再酌量自己創造新字。

譬如「園」寫作「园」；「醫」寫作「医」；雖是原有的，但沒有十分通行，我們要酌量採用。

照原有的說，「擔」既然可寫作「担」，所以，「膽」也就寫作「胆」。「園」既然可寫作「园」，所以，「遠」也就寫作「远」。我們本此例而推廣，可以創造若干新字。例如「猿」寫作「犖」，就是一個例。

原有的筆畫雖不簡，意義雖不明，但無適當的改造的方法，或是一時沒想出改造的方法，暫時沿用不改。

(3) 簡易字，大概是注意「六書」中的「形聲」一法，利用偏旁。如原有的「墳」字，改爲「坟」，則筆畫更簡單。「砲」字，改爲「炮」，則意義更明白。這些都是「形聲字」。我們的簡易字，也是於「形聲字」改得最多。

不過，我們只略師「六書」的大意，並不死守「六書」的成法。只求實在適用，不嫌違背「六書」的原理。例如「國」字，有四種寫法，我們揀一種最適宜的用。「無」字，「略」字，「夢」字，各有三種寫法，我們也揀一種最適宜的用。不管他是古字，是俗字，或是方言。

國 是普通認爲正式的寫法。

國 是武則天造的。

國 是後來的簡寫法。太平天國時代，一切的「國」字都如此寫。但是在明板的書中，也已發現了。

圓 是辛亥革命以後發現的。

以上四種寫法，以「國」字爲最簡，然和民主政體衝突，所以不適用。「國」字的意義，是四海爲一家的意思，和現在列國並立的時代也不相容，所以仍不適用。我們還是在「國」「圓」二字中，任便採用一個。

無 是普通認爲正式的寫法。

无 是古字。易經和莊子上的「無」字，皆作「无。」
有 是廣東的土字。

以上三種寫法，「無」字太繁，不及「无」字簡便得多。「有」字雖爲一個地方的土字，卻是一般的人，一見能識，所以也可採用。我的意見：「无」、「有」都比「無」字好。我們可以隨意採用一個，代替「無」字。

掠 「侵掠」的「掠」，這是普通的寫法。

略 古寫作「略」。史記上「掠地」，皆寫作「略地」。

擗 紅樓夢上寫作擗。

以上三種寫法，「略」字的意義，不十分明白。（因爲他另外還有一種解釋，就是「簡略」的「略」。）「掠」字讀音不十分明白。因爲半個是「京」字。只有「擗」字，「扌」旁表明意義，「略」字表明聲音，比較的都明白些，雖然筆畫多些。

夢 是普通認為正式的寫法。

夢 是古寫法。周禮上的「夢」字寫作「𦨇。」

夢 是已經通行的簡寫法。

以上三個字，當然以「夢」字最適用。

簡易字的標準，既然說明白了；再說簡易字的命名。或問：「何以不叫通俗字？」我說：俗字是對於雅字而言的。將來教育普及了，「文人」的特別階級消滅了，無所謂雅，即無所謂俗。所以「通俗」二字，似不適用。或問：「何以不叫簡筆字？」我說：我們固然多數的字，是改繁為簡；但是有些字，因為要意義明白的緣故，不但不能由繁改簡，反而由簡改繁了。例如：

豆 是本字。

荳 是已經改過了的通行的字。

麻 是本字。

麻 是已經改過了的通行的字。

然而「荳」比「豆」的意義要明白，「麻」比「麻」的意義要明白。若在筆畫上說，乃是改簡爲繁了。所以，「簡筆」二字，也不適用。因此，我定了一個比較適宜的名字，稱爲「簡易字。」

再從上面各節，總結一下，定一個簡易字的界說如下：

(1) 是從全體漢字中，改革若干字，筆畫取其簡單，意義取其明白。

(2) 是要使沒學習過通行漢字的人，容易學習，容易認識。使已學習過通行漢字的人，不必再學，一見即識。

(3) 簡易字中所包含的：有古字，有俗字，有方言，有兩字併成的

字，有創造的新字，及通行的漢字。

(4) 只求實在適用，不必合乎「六書」的原理。

(5) 依據通俗習慣，酌量改造，並非根本改造，以便容易推行。

第二章 誰能造字和改字

我知道，舊學先生們，對於我的簡易字的批評，第一句就要問道：「字是古聖人造的，誰也不能改，誰也不能添造。你是何人？怎麼可以改造？」

那麼，我先要反問：「你所說的古聖人，究竟是何人？現在所有的漢字，究竟是何人造的？你可以確切的答復麼？」

我且代他答復：關於造字的人，各有各的說法，最不通的，說是王羲之造的。（見兩般秋雨盦隨筆。謂滇南人初不知有孔子，謂字爲王羲之之所

造。）其次，說是孔子造的。（現在有許多地方的農民，或工人，或女子，尙是如此說。他們不知道有蒼頡，只知道有孔子。）其次，說是蒼頡造的。（現在上海哈同花園的主人哈同先生，是最崇拜蒼頡的一個人。）其次，說是伏羲畫卦，就是文字的初祖。其實，都不真確。

前二說不必辯了；單辯後二說。自從伏羲的☰☰，蒼頡的「蟲書」，經過史籀的「大篆」，李斯的「小篆」，變而爲「隸書」，「楷書」，「八分」，「行草」，不知經過多少變化。自從蒼頡篇起，經過許慎的《說文解字》，顧野王的《玉篇》，裴度的《集韻》等，至康熙字典、新字典爲止，從三千三百字，增加到四萬多字。改變的，能確切指出是何人改的麼？（即同爲「楷書」，也有改變的：如「椀」變「碗」，「巒」變「磁」之類，不知何人所改。）增加的，能確切指出是何人加的麼？所以，現在通行的字，決不能說是某某一個人獨力造

成的。

若說：只有聖人能改，能加；那麼，這許多無名的人，都是聖人。若說：他們不是聖人；那麼，他們既然能改，能加，爲甚麼我們就不能改，不能加？

第三章 荒謬的造字和改字

況且從前的人，也曾經很荒謬的造了許多字，改了許多字。他們尙且可造，可改，我們就不能造，不能改麼？

這種荒謬的造和改，本不必多說。但是，那些字，改造的歷史，很有趣味。我們可以隨便寫幾個在這裏，當是一種有趣味的話談談。

覃 音灣。

龔 兮觥。這兩個字，都是三國時候，吳王孫休造的。他一共造了八